

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巴彦淖尔市文化旅游广电局的巴彦淖尔市“渡·阴山”核心线路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线路标识标牌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巴彦淖尔市“渡·阴山”核心线路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线路标识标牌，属于 工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内蒙古辰华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5 人，营业收入为 302.5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92.47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辰华广告传媒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7月23日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（小微企业名录）

首页 | 我要查政策 | 我要查小微企业（含个体工商户） | 我要学知识 | 我去专题找服务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：内蒙古辰华广告传媒有限公司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501043530786126	注册资本	2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呼和浩特市玉泉区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	所属行业	租赁和商务服务业
成立日期	2015年09月08日	行业	其他广告服务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黑名单信息

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版权所有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：京ICP备18022388号-2
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：100088

 中国邮政

 政府网站 找错